

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资料



（股票代码：603208）

会议时间：二〇一八年四月十日

目录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3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5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7
议案一：《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7
议案二：《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19
议案三：《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3
议案四：《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5
议案五：《关于审议董事、监事 2018 年度薪酬的议案》	26
议案六：《关于未来三年（2017 年-2019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28
议案七：《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29
议案八：《关于公司申请 2018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关授权事宜的案》	30
议案九：《关于续聘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1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为了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股东大会的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保证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以及《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特制定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须知：

一、本次会议设立股东大会会务组，具体负责会议期间的组织及相关会务工作。

二、为保证本次大会的严肃性和正常秩序，切实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务请出席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下统称“股东”）及相关人员准时到达会场签到确认参会资格。截至股东参会登记当天没有通过电话、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的，不在签到表上登记签到，或会议正式开始后没有统计在会议公布股权数之内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不参加表决和发言。

三、请参加人员自觉遵守会场秩序，进入会场后，请关闭手机或调至振动状态。

四、股东在会议召开期间准备发言的，请在会议开始前到大会会务组登记并填写“股东大会发言登记表”。股东临时要求发言或就相关问题提出质询的，应当先向大会会务组申请，经大会主持人许可后方可。

五、股东在大会上发言，应围绕本次大会所审议的议案，简明扼要，每位股东发言的时间一般不得超过三分钟，发言时应先报告所持股份数额和姓名。主持人可安排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等回答股东问题，与本次股东大会议题无关或将泄露公司商业秘密或可能损害公司、股东共同利益的质询，大会主持人或其指定的有关人员有权拒绝回答。议案表决开始后，大会将不再安排股东发言。议案表决结束后，大会安排股东代表发言、提议及咨询交流活动。

六、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逐项进行表决。股东以

其持有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在投票表决时，应在表决票中每项议案下设的“同意”、“反对”、“弃权”、“回避”四项中任选一项，并以画“○”表示，多选或不选均视为无效票，作弃权处理。

七、为保证每位参会股东的权益，谢绝个人录音、拍照及录像，对干扰会议正常程序、寻衅滋事或侵犯其他股东合法权益的行为，会议工作人员有权予以制止，并及时报告有关部门处理。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程

现场会议时间：2018 年 4 月 10 日（星期二）下午 14:00

网络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 9:15-15:00。

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衢州市江山市贺村镇淤头村淤达山自然村 8 号江山欧派一楼会议室

会议议程：

一、参会人员签到、领取会议资料，股东进行发言登记

二、主持人宣布会议开始，并向大会报告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人数及其代表的股份数

三、宣读股东大会须知

四、推举负责股东大会议案表决的计票和监票的两名股东代表和一名监事

五、宣读股东大会审议议案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	《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	《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5	《关于审议董事、监事 2018 年度薪酬的议案》
6	《关于未来三年（2017 年-2019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7	《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8	《关于公司申请 2018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关授权事宜的议案》
9	《关于续聘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注：本次会议还将听取《独立董事 2017 年度述职报告》，全文已于 2018 年 3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六、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发言及提问

七、股东对各项议案投票表决

八、统计现场表决结果与网络投票结果

九、宣读表决结果及股东大会决议

十、宣读法律意见书

十一、与会董事、监事、记录人在股东大会决议和股东大会记录上签字

十二、宣布会议结束

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日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议案一：《201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山欧派”或“公司”）2017 年度工作总结如下：

江山欧派是一家集设计、研发、生产、销售、服务于一体的专业木门制造企业，位于中国木门之都江山，主要生产实木复合门和夹板模压门。

作为国内木门行业的领军企业，江山欧派以“打造世界一流制门企业，争创中国木门第一品牌”的经营理念，以“专业化、品牌化、标准化、规模化”的发展策略，持续推动木门零售市场的稳定增长，加强木门工程市场的开拓力度并稳步发展国际市场，形成了覆盖全国 31 个省、市、自治区的营销网络，并与恒大地产、万科地产等国内知名房地产企业建立了战略合作伙伴关系，产品出口欧、美、非等数十个国家。

一、2017 年度经营情况回顾

2017 年 2 月 10 日公司在上交所主板成功上市，成为中国木门行业第一家主板上市公司。2017 年，公司围绕战略重心和经营重点，积极开展了以下工作：

1、募投项目相继开始实施

2017 年，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募投项目共募集资金净额 4.47 亿元，公司实施积极的经营政策，各募投项目相继开始实施。

2、继续强化营销渠道建设，以客户为导向细分营销渠道

公司持续全渠道多方位布局全国的营销网络及服务体系，按照以客户为导向的原则进行渠道区分和客户细分，以更好的贴近市场、贴近客户、贴近对手，实施差异化的渠道政策，满足不同客户的不同需求。

3、不断强化生产管理，持续提升客户满意度。

公司狠抓设备改造和技术升级，通过引进技术专家，加速生产管理的整体质变，以“提速、降本、增效”为优化手段，稳健扩大产能，缩短交货周期，加强品质管控，持续提升客户满意度。

4、加大研发和创新投入，保持核心竞争力

创新是第一核心竞争力，公司持续加大研发和创新投入，深化产学研合作，确立产品研发、材料研发、设备研发三个关键重点。产品研发对接市场和客户的需求；材料研发连通供应与生产，实现环保高效和成本优化；设备研发落实自动化和智能化，推进工艺革新和效率优化。持续加大技术投入，以创新求发展，保持公司核心竞争力。

5、升级人力资源管理，打造人力优势

公司未来的发展特点是稳健成长，为保证人才的充分供给。在内部，以激励性绩效考核稳定公司管理层，强化员工的在职培训和专项进修；在外部，通过持续优化人才引进机制，面向战略合作的高校和技校，引入优质的新生力量；扩展人才引入渠道的多样性，吸收各类成熟型人才和专业人才，持续夯实人力资源基础，打造公司的人力优势。

二、主要会计财务数据分析

1、资产的变化及其构成

报告期内，各期末公司的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7 年 12 月 31 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流动资产	115,005.16	67.35%	56,393.91	66.40%
非流动资产	55,753.45	32.65%	28,537.47	33.60%
合计	170,758.61	100.00%	84,931.38	100.00%

报告期内，2017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较上年末增长 101.05%，得益于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占比逐年提高，流动资产占总资产

67.35%。

公司资产总额增加的主要原因如下：随着公司业务快速发展，销售收入增幅较快，尤其是工程渠道业务量的增长，对应的货币资金、应收账款等流动资产增幅较大；同时，随着公司生产规模的扩大、新购土地的投入，无形资产增幅较大。

2、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实木复合门	36,871.65	36.95%	25,469.37	33.73%
2、模压门	60,826.16	60.96%	48,000.39	63.56%
3、其他	2,084.79	2.09%	2,049.40	2.71%
合计	99,782.60	100.00%	75,519.16	100.00%

3、营业成本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分产品的主营业务成本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实木复合门	26,510.38	39.36%	18,860.63	36.41%
2、模压门	38,845.55	57.67%	31,070.11	59.97%
3、其他	1,999.61	2.97%	1,873.69	3.62%
合计	67,355.54	100.00%	51,804.43	100.00%

4、主营业务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毛利率及主营业务毛利率如下：

单人民币万元

项目	毛利			毛利率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同比增减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同比增减
1、实木复合门	10,360.93	6,608.74	增加 56.78 个百分点	28.10 %	25.95 %	增加 2.15 个百分点
2、模压门	21,982.57	16,930.28	增加 29.84 个百分点	36.14 %	35.27 %	增加 0.8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	32,343.5	23,714.7 3	增加 36.39 个 百分点	32.50 %	31.40 %	增加 1.10 个百分点
------	----------	---------------	-------------------	------------	------------	-----------------

2017 年和 2016 年，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32.50%，31.40%，总体保持在较高水平。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总体稳定。

三、行业发展趋势

（1）宏观经济的持续增长和人均收入提高是促进行业发展的基本因素

从宏观经济环境来看，国民经济的持续增长是木门行业发展的根本动力。目前，中国已成为仅次于美国的世界第二大经济体。预计未来几年内国内经济增速仍将维持较高速增长态势。

随着国民经济持续向好，我国人均可支配收入快速攀升，构成了木门行业发展的基本因素。2007 年-2015 年，我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由 13,786 元/年提升至 31,195 元/年；根据规划，到 2020 年我国居民人均收入有望比 2010 年翻一番。人均可支配收入的快速提升为木门产品消费提供了源动力。

（2）城市化率的提高是促进木门行业迅猛发展的直接动力

我国城市化的持续快速发展是促进木门行业发展的直接动力。目前我国城市化进程仍处于高速发展时期，2017 年我国城市化率达到 58.52%。根据国家发改委的测算，到 2020 年，城市化率将达到 59%；未来 10 年，我国的城市化率仍将保持高速增长，城市化率的提高将推动城镇住房的需求，进而推动对木门的需求。

我国城市化率的提高从而带动建筑装饰行业的高速发展是推动木门行业发展的直接动力。消费者的刚性需求在今后仍有巨大的释放空间，我国建筑竣工、销售面积及建筑装饰行业仍将较快增长，得益于良好的行业发展态势，木门需求市场将进一步释放，木门行业将进一步扩张。

与此同时，国家提出了加快保障性住房建设的要求。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及棚户区改造投入的增加为我国木门行业发展带来了新的机遇。

（3）新消费人群的扩大推动了木门行业进一步发展

我国木门行业近年来处于持续高速成长期，并已表现出较为明显的消费升级

趋势：人群年龄结构中，70-90 年代出生的新型消费人群队伍迅速扩大，且我国将长期处于婚育适龄人口高峰期，该部分人群旺盛的消费能力有力的支撑了木门消费市场的扩大和加速升级。

木门的消费升级主要体现为品牌化消费，讲究环保性、时尚性、个性化、多元化，对于木门家居装修的整体性、协调性、装饰性的需求增强，充分体现消费者整体家居的定制化特征，更加注重木门家居装修的风格、时尚性、规范性及售后服务等。未来，具备大规模供应具有环保、创新设计元素产品的品牌木门领军企业，其增长率将超过行业平均增长率。

（4）住宅精装修是木门行业一个重要的成长点

我国住宅精装修发展历史尚处于起步阶段。1999 年建设部发布《关于推进住宅产业现代化提高住宅质量的若干意见》，首次提出一次性装修概念。2003 年以后，部分住宅开始出现精装修，并呈现良好的增长态势。在住宅精装修比例持续上升背景下，近年来，大型地产开发商所开发项目的精装修住宅比例亦持续上升。

从 2016 年开始，全国各地开始陆续出台全装修、精装修的相关政策条例，也就是说，“毛坯房”交付的时代将逐步退出房地产的市场。全装修政策的发布，不仅关系到房产企业，更会对整个家居建材装修行业产生深远的影响。

（5）二次装饰市场已逐渐成为木门行业的重要需求

二次装修市场已逐渐成为木门行业的重要需求。一般家庭装修周期在 8 年左右，近十几年来，我国房地产业发展迅猛，存量住宅数量不断增加，伴随着居民收入水平的提高，存量住宅的二次装修市场逐渐形成规模，尤其早期的商品住宅结构不合理、装修品质较差，进行家庭二次装修的需求日益迫切。根据全国第六次人口普查数据，我国大陆地区共有家庭户 40,152 万户，即使以十年重新装修一次计算，每年有超过 4,000 万户二次装修。家庭二次装修市场规模不断扩大，已逐渐形成对木门行业持续而稳定的需求。

（6）国家二胎政策的放开是行业的又一增长点

生育政策的放开，为家庭带来潜在人口增长，促进了房屋购置或置换的增长，

从而产生对木门新的需求。

（7）木门行业进入全面环保改革

对于木门行业而言，从 2016 年到 2017 年，我国各政府部门陆续出台了《人造板甲醛释放限量》、《水污染防治计划》、《大气污染防治计划》、《重点行业挥发性有机物削减行动计划》、《关于培育环境治理和生态保护市场主体的意见》、《控制污染物排放许可证制实施方案》、《环境保护税法》等，木门行业进入全面环保改革。在趋严的环保政策不断推进过程中，不少环保质量不过关的木业企业面临被责令停产、整改的命运，木业行业洗牌形势加剧。2017 年，在中央督察效应的带动下，24 个省份相继出台省级环境保护督查方案，压实了地方各级政府的环保责任，对于环境问题突出的地方，环保部还将不定期开展专项督查和“回头看”。另外，随着人们对健康生活的重视，环保装修成为家装消费者新的需求，而木门作为家装中的重要角色之一，其环保性亦不可忽视。因此，木门企业也应该看到这一点，积极响应国家政策，提升产品质量，做到绿色发展，才能让企业走的更长远。

四、2018 年主要经营计划

2017 年，公司较好地完成了经营目标；2018 年，主要经营计划如下：

1、继续合理使用 IPO 募集资金，加快在建项目的建设和建成项目的产出管理，紧紧围绕公司主业，持续进行产业布局。

2、培养战略供应商，整合行业上游资源，完善采购内控制度；规范采购招标行为；使得公司采购运营更加高效。

3、对现有工业自动化生产线进行改造升级，实现产品的准确交付，缩短交货周期，扩大产能，提高人均产值，同时继续加强品质管控，为客户提供优质的产品。

4、继续加强制度体系建设和基础管理工作，夯实公司发展的管理基础。

5、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巩固和扩大公司在行业中的技术优势和技术影响力。

6、继续实施全渠道营销策略，深化渠道建设，优化销售结构。

7、加强团队建设和人才培养，优化人才的选育用留机制，内部培养与外部引进两手并重，保证公司的人才供给。

五、董事会日常工作情况

（一）2017 年度董事会会议情况

2017 年度，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共召开了 12 次董事会会议，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决议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17. 02. 10	1、《关于公司对外投资与河南恒大家居产业园有限公司合资设立公司的议案》
		2、《关于修订〈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事项的议案》
		3、《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4、《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	2017. 02. 25	1、《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	2017. 03. 09	1、《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关于召开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2017. 03. 28	1、《关于公司与广州恒大材料设备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议案》
		2、《关于修订〈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事项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2017. 04. 07	1、《2016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2、《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3、《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6 年度履职报告》
		4、《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5、《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6、《关于审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6 年度绩效

		年薪的议案》 7、《关于审议董事 2017 年度薪酬的议案》 8、《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9、《关于公司申请 2017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关授权事宜的议案》 10、《关于续聘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1、《关于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2017. 04. 27	1、《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	2017. 08. 08	1、《关于选举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2、《关于选举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3、《关于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拟投资年产 120 万套木门项目的议案》 4、《关于修改〈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5、《关于制定〈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的议案》 6、《关于制定〈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7、《关于制定〈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和同业竞争管理制度〉的议案》 8、《关于制定〈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9、《关于制定〈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10、《关于提请召开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	2017. 08. 14	1、《关于公司变更营销网络建设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的议案》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	2017. 08. 18	1、《江山欧派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江山欧派关于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江山欧派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7. 08. 25	1、《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2、《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
		3、《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7. 10. 09	1、《关于公司拟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2、《关于变更年产 20.5 万件定制柜类产品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方式的议案》
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7. 10. 25	1、《江山欧派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其正文》

（二）董事会对股东大会的决议执行情况

2017 年度，公司董事会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和授权，认真执行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确保其得到有效的实施。具体情况如下：

会议名称	召开时间	决议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03. 27	1、《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7. 05. 05	1、《2016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4、《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5、《关于审议董事 2017 年度薪酬的议案》
		6、《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关于公司申请 2017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关授权事宜的议案》
		8、《关于续聘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017 年第二次临时股	2017. 08. 25	1、《关于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拟投资年产120万套木门项目的议案》

东大会		2、《关于修改〈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
		3、《关于制定〈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制度〉的议案》
		4、《关于制定〈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和同业竞争管理制度〉的议案》
		5、《关于制定〈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投资决策管理制度〉的议案》
		6、《关于制定〈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议案》
		7、《关于选举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8、《关于选举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9、《关于选举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10、《关于公司变更营销网络建设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的议案》
2017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7. 10. 26	1、《关于变更年产 20.5 万件定制柜类产品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方式的议案》

上述议案均已全部实施。

（三）董事会下设的审计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现对审计委员会在 2017 年度审计工作中履职情况总结如下：

1、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16 年度履职报告》、《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关于公司申请 2017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关授权事宜的议案》、《关于续聘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2、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江山欧派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江山欧派关于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江山欧派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3、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主任的议案》。

4、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审议《江山欧派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其正文》。

（四）董事会下设的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2017 年度，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开展工作。

1、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董事 2017 年度薪酬的议案》和《关于审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16 年度绩效年薪的议案》。

2、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主任的议案》。

（五）董事会下设的战略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1、公司于 2017 年 2 月 10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外投资与河南恒大家居产业园有限公司合资设立公司的议案》。

2、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28 日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广州恒大材料设备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议案》。

3、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4 日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变更营销网络建设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的议案》。

4、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5 日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主任的议案》。

5、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 09 日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对外投资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和《关于变更年产 20.5 万件定制柜类产品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方式的议案》。

（六）董事会下设提名委员会的履职情况汇总报告

1、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和《关于提名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2、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25 日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与广州恒大材料设备有限公司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议案》。

3、公司于 2017 年 8 月 14 日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主任的议案》和《关于提名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六、2017 年度利润分配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合并报表口径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7,529,772.38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34,859,980.17 元），本次按 10%比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3,485,998.02 元（按母公司的净利润计提），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余额 255,550,381.75 元，扣除 2017 年已分配现金股利 33,134,585.01 元，报告期末可供分配利润共计 346,459,571.10 元（其中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338,083,778.52 元）。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20 元（含税），合计 50,105,957.82 元。

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此外不进行其他形式分配。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日

议案二：《201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一、监事会对公司2017年度经营管理活动和业绩的基本评价

2017年，公司监事会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要求和《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本着恪尽职守、勤勉尽责的工作态度，认真履行各项职权和义务，充分行使对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监督职能，为公司的规范运作和发展起到了积极作用。

监事会对任期内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进行了有效地监督，认为公司董事会的各项决议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要求，公司经营管理层认真执行了董事会的各项决议，未出现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行为，按照公司既定发展方向，努力推进各项工作，实现了业绩稳定增长的目标。

二、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2017 年度，监事会共召开了 11 次会议，审议议题共计 18 项，监事会会议情况及决议内容如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审议通过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2017 年 2 月 10 日	1、《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	2017 年 2 月 25 日	1、《关于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	2017 年 3 月 9 日	1、《关于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	2017 年 4 月 7 日	1、《2016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2016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2016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4、《2016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关于审议董事 2017 年度薪酬的议案》 6、《关于续聘 2017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	2017 年 4 月 27	1、《2017 年第一季度报告》

第十次会议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2017 年 8 月 8 日	1、《关于选举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的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2017 年 8 月 14 日	1、《关于公司变更营销网络建设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和实施方式议案》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2017 年 8 月 18 日	1、《江山欧派 2017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江山欧派关于 2017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江山欧派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	2017 年 8 月 25 日	1、《关于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	2017 年 10 月 9 日	1、《关于变更年产 20.5 万件定制柜类产品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方式的议案》
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	2017 年 10 月 25 日	1、《江山欧派 2017 年第三季度报告及其正文》

三、监事会对公司依法合规运作情况的独立意见

2017年，监事会严格遵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通过列席公司董事会与股东大会，积极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依法运作、财务情况、关联交易等情况进行了认真的监督与核查。根据检查结果，对报告期内有关事项发表了以下独立意见：

（一）公司依法运作情况

2017年，公司监事依法列席了公司所有的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对公司的决策程序和公司董事、高管履行职务情况进行了严格的监督。监事会认为：公司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召开程序及董事会切实履行股东大会的各项决议等方面，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其他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规范运作，不存在违反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的情况；公司建立了良好的内部控制制度体系，并有效执行，防范经营管理风险；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职，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或损害公司、股东、员工利益的行为。

（二）检查公司财务情况

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财务管理、财务成果等进行了监督、检查和审核，认为公司财务制度健全、内控制度完善，财务运作规范、财务状况良好。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和对所涉及事项作出的评价客观公正，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告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三）公司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有关规定，监事会对公司关联交易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查，截止 2017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发生关联交易事项。

（四）公司对外担保及股权、资产置换情况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对外担保及股权、资产置换情况进行了核查，监事会认为：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外担保，未发生债务重组、非货币性交易事项及资产置换，也未发生其他损害公司股东利益或造成公司资产流失的情况。

（五）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监事会对公司报告期内内部控制的建设和运行情况进行了详细、全面的审核，认为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制定了适合企业管理要求的内部控制制度，形成了科学的决策机制、执行机制和监督机制，保证公司规范、安全运行。

（六）募集资金使用与管理情况

监事会检查了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与管理情况，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公司章程》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使用和管理，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

（七）公司建立和实施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情况

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幕信息知情人管理制度，严格按照该制度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员范围，及时登记知悉公司内幕信息的人员名单及其个人信息，防止了内幕信息交易的发生，保护了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未发现相关

人员利用内幕信息从事内幕交易的事项。

四、监事会2018年工作计划

2018年，公司监事会将继续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忠实勤勉地履行监督职责，促进公司规范运作，强化风险防范意识，加大对公司募集资金运用、对外投资等重大事项的监督力度，本着诚实守信的原则，全面履行监督职责，切实维护好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公司持续、健康、稳定地发展。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日

议案三：《201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7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根据经审计的2017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公司2017年度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完成情况如下：（在本报告中，如无特别说明，“万元”均指“人民币万元”）

一、资产负债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7 年末	2016 年末	增减比例（%）
流动资产	115,005.16	56,393.91	103.93
非流动资产	55,753.45	28,537.47	95.37
总资产	170,758.61	84,931.38	101.05
流动负债	49,451.81	35,052.51	41.08
非流动负债	14,602.84	5,470.68	166.93
负债	64,054.66	40,523.20	58.07
股东权益	99,500.15	44,408.18	124.06

二、经营成果完成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100,973.89	76,648.76	31.74
主营业务毛利	32,427.06	23,714.73	36.74

主营业务毛利率	32.50%	31.40%	增长 1.10 个百分点
销售费用	10,557.05	5,273.77	100.18
管理费用	7,766.31	5,993.49	29.58
净利润	13,756.78	10,936.04	25.79

三、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17 年度	2016 年度	增减比例 (%)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24.39	17,027.62	-80.48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52.66	-3,515.97	-299.6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9,354.27	-2,000.00	2,567.71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日

议案四：《2017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已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2017年修订）、《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上市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通知》等相关规定，编制完成了公司《2017年年度报告》和《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江山欧派2017年年度报告》和《江山欧派2017年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日

议案五：《关于审议董事、监事 2018 年度薪酬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董事及监事 2017 年度薪酬情况总结及 2018 年度薪酬安排如下：

一、2017年度董事、监事薪酬情况

单位：元（税前）

序号	姓名	2017年度	职务
1	吴水根	886,000.00	董事长
2	王忠	886,000.00	董事
3	吴水燕	780,000.00	董事
4	张国林	33,336.00	独立董事
5	刘学尧	33,336.00	独立董事
6	李忠波	33,336.00	独立董事
7	张文标	50,004.00	独立董事
8	胡云辉	225,238.10	董事
9	马文莉	16,668.00	独立董事
10	王宏淼	16,668.00	独立董事
11	许万里	166,362.40	第二届监事
12	毛建华	69,523.85	第二届监事
13	姜慧丽	20,507.18	第二届监事
14	徐丽婷	28,905.15	第三届监事
15	王国良	22,313.87	第三届监事
16	王建平	26,524.40	第三届监事
合计		3,294,722.94	

二、2018年度董事的薪酬

1、非独立董事

吴水根先生董事薪酬拟在2017年薪酬的基础上增长不低于10%，不超过50%。
其余非独立董事王忠、吴水燕、胡云辉均领取岗位薪酬，不另行领取董事薪酬。

2、独立董事

每位独立董事均在公司领取独立董事津贴5万元/年（税前），按月度发放。

三、2018年度监事的薪酬

监事均在公司领取岗位薪酬，不另外领取监事职务薪酬。

四、其他

1、以上均为税前收入，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均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2、董事参加公司董事会会议、董事会专门委员会会议、股东大会会议的相关交通、住宿费用由公司承担。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日

议案六：《关于未来三年（2017 年-2019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制定了《未来三年（2017-2019 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18年3月2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等披露的《江山欧派未来三年（2017年—2019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日

议案七：《2017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合并报表口径实现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37,529,772.38 元（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134,859,980.17 元），本次按 10%比例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3,485,998.02 元（按母公司的净利润计提），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余额 255,550,381.75 元，扣除 2017 年已分配现金股利 33,134,585.01 元，报告期末可供分配利润共计 346,459,571.10 元（其中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338,083,778.52 元）。

根据公司实际情况，本次利润分配预案为：公司拟以利润分配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6.20 元（含税），合计 50,105,957.82 元，此外不进行其他形式分配，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日

议案八：《关于公司申请 **2018**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及相关授权事宜的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根据公司生产运营的需要，公司（包括下属子公司）2018 年拟向各银行申请的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 20 亿元（最终以各家银行实际审批的授信额度为准），授信期限以签署的授信协议为准，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具体融资金额将视生产经营对资金的需求来确定，且不超过上述具体授信金额。同时，授权董事长在上述授信额度内签署授信事宜的相关文件。本议案有效期自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日

议案九：《关于续聘 2018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拟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机构。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是国内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大型审计机构，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满足本公司审计工作要求，并已与公司建立良好的业务合作关系，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持续性，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提议，公司拟继续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负责公司 2018 年度的审计工作，审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审计、内部控制审计。并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公司实际情况和市场行情确定其 2018 年度审计报酬、办理并签署相关服务协议等事项。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江山欧派门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十日